

#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院教发〔2022〕86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及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和《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》，按照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要求，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的通知》（国教督办函〔2022〕23号）和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《关于做好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平台 and 专家库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学位中心函〔2022〕4号）规定，学校现开展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及相关工作。现将工作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抽检对象

2021/2022 学年度(2021 年 9 月 1 日-2022 年 8 月 31 日)授予学士学位的论文（设计），抽检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2%。

## 二、抽检时间

1. 信息准备阶段：8月18日-9月9日
2. 信息报送阶段：9月10日-9月16日

## 三、工作程序

论文抽检通过抽检信息平台开展抽检工作（网址：<https://xscj.cdgdc.edu.cn>），按照信息填写、论文准备和信息报送程序进行（抽检信息平台操作手册见附件5）。

### （一）信息填写

1. 信息准备阶段，教务处在抽检信息平台下载已有学士学位授予信息数据，在此基础上完成“论文信息汇总表”（附件4）数据填充。

2. 各二级学院明确负责本工作的分管领导和管理员。

3. 各二级学院管理员组织论文指导教师补充与核对“论文信息汇总表”，各二级学院领导确认无误后，上报教务处。

### （二）论文准备

信息准备阶段，各二级学院管理员组织论文指导教师收齐**全部**论文（设计）原文及其他材料电子版，并根据“论文信息汇总表”按抽检信息平台要求完成材料命名工作。

### （三）信息报送

1. 信息报送阶段，教务处登陆抽检信息平台完成“论文信息汇总表”上传工作；各二级学院管理员完成毕业论文原文及其他材料上传工作。

2. 教务处对接上级部门完成其他材料的补充和上传工作。

3. 教务处组织各二级学院完成论文抽检专家推荐和信息报送工作。

#### 四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教务处对接上级部门通过抽检信息平台，按要求按时组织各二级学院完成抽检信息补充、本科毕业论文原文报送工作。

（二）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确定分管领导和管理员，配合完成抽检信息补充、本科毕业论文原文报送工作。

（三）各二级学院分管领导须熟悉论文报送工作流程并核对抽检信息无误，管理员须熟悉抽检信息平台操作并按要求按时完成报送工作。

联系人：廖斌

联系方式：269888563（QQ）

- 附件：1. 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  
2. 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的通  
3. 关于做好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  
平台和专家库建设工作的通知  
4. 论文信息汇总表  
5. 抽检信息平台操作手册



